

##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1,560,000 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 571,596,718 股的 2.0224%，涉及激励对象人数为 70 人，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公司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为 32,277,853.11 元；

2、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571,596,718 股变更为 560,036,718 股。

### 一、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19 年 12 月 2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议案。上海嘉坦律师事务所出具了《上海嘉坦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法律意见书》、上海信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12 月 3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公司在内部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在公示的时限内，没有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异议或不良反映，无反馈记录。监事会对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出具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12 月 13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

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3、2019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议案。对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进行了公告，并披露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19-073）。激励计划获得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2月18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4、2019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激励计划的授予事项出具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以2019年12月18日为授予日，向81名激励对象授予3,00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2月18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5、2020年2月10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公司完成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共授予70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26,750,000股，新增股份已于2020年2月12日上市。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2月10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6、2021年2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股票共计11,560,000股。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2月27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7、2021年3月19日，公司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3月19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无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权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

##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情况

### （一）回购注销原因、数量

2021年2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2020年度业绩未实现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的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同时激励对象孔宁因个人原因离职、苏爱民因失职原因职务发生变更，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将回购注销已授予的第一期的全部限制性股票6,510,000股（未包含已离职或职务变更激励对象已获授的数量）和已离职或职务变更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5,050,000股，回购注销股票共计11,560,000股。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2月27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 （二）回购价格和资金来源

**回购价格：**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由于公司2020年度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的价格为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2.76元/股（支付回购款31,905,600.00元），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支付回购利息372,253.11元），因此，合计支付回购资金为32,277,853.11元。

**资金来源：**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支付的资金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 （三）回购注销手续完成情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及股本的情况进行了审验，公司回购注销股票共计11,560,000股，回购价格为2.76元/股，此次回购注销股票支付减资款31,905,600.00元（未含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根据公司

《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本次回购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1]000203号），审验结果为：截至2021年3月25日止，世纪鼎利已支付70名股权激励对象回购注销股票减资款，已减少股本人民币11,560,000.00元。本次减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71,596,718元，股本为人民币571,596,718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60,036,718.00元，股本为人民币560,036,718.00元。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1年5月18日办理完毕。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571,596,718股变更为560,036,718股。

### 三、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 减 (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73,506,977	12.86%	-11,560,000	61,946,977	11.06%
高管锁定股	40,862,931	7.15%	-	40,862,931	7.30%
首发后限售股	5,894,046	1.03%	-	5,894,046	1.05%
股权激励限售股	26,750,000	4.68%	-11,560,000	15,190,000	2.7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98,089,741	87.14%	-	498,089,741	88.94%
合计	571,596,718	100%	-11,560,000	560,036,718	100%

###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八日